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无偿划转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系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涉及要约收购。
- 2、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江南水务”）控股股东江阴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事业集团”）将所持有的江南水务 6.003%的股份（持股数量为 56,143,704 股股份）无偿划转至公司实际控制人江阴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有资产公司”）。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后，国有资产公司持有本公司 272,938,87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85%；公用事业集团持有本公司 272,938,87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185%。
- 3、公用事业集团为国有资产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有资产公司为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为江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即本次股权划转系同一实际控制下不同主体进行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本次划转已经江阴市财政局批准同意。
- 4、本次权益变动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一、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接到股东国有资产公司通知，根据江阴市财政局《关于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通知》（澄财资[2022]19 号）文件要求，为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实现国有资源有效配置，提高国有资本效益，经报江阴市人民政府批准，决定将公用事业集团所持有的江南水务 6.003% 股权（持股数量为

56,143,704 股股份) 无偿划转至公有资产公司。

公用事业集团为公有资产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有资产公司为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为江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即本次股权划转系同一实际控制下不同主体进行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本次股权转让前后双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权转让前		本次股权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公用事业集团	329,082,580	35.188	272,938,876	29.185
公有资产公司	216,795,172	23.181	272,938,876	29.185
合计	545,877,752	58.370	545,877,752	58.370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方的基本情况

1、划出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阴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751441069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俞均彦
住所	江阴市东外环路 188 号
注册资本	53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 年 07 月 15 日
主要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公共事业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市公园管理；计量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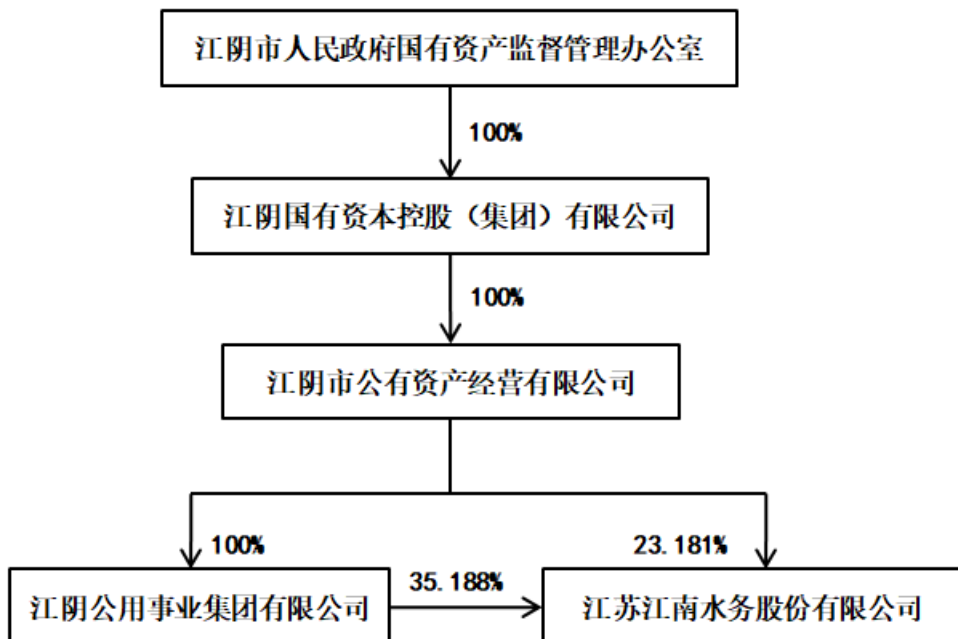
2、划入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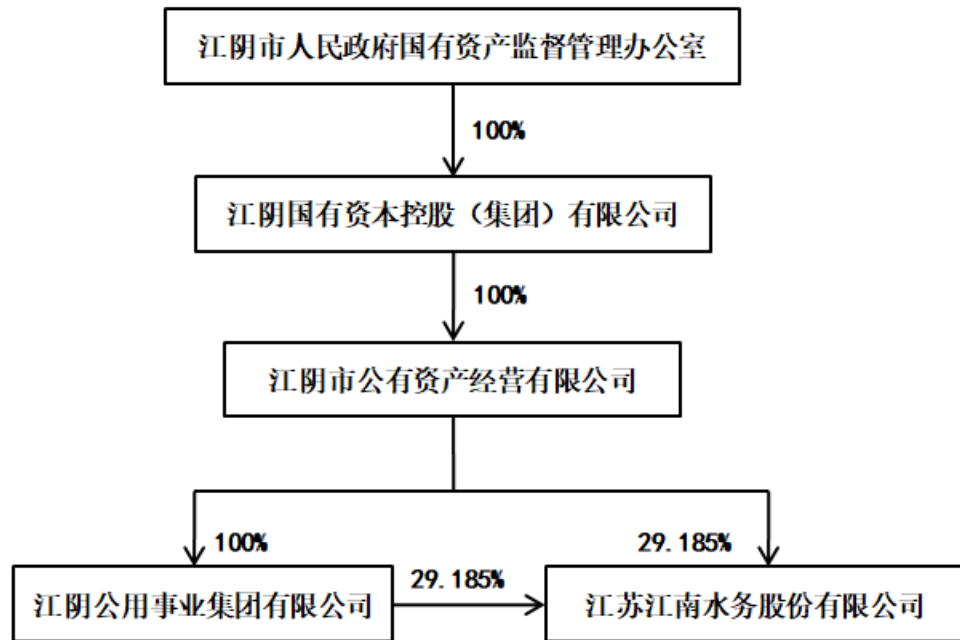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17132647781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赵双双
住所	江阴市暨阳路 12 号
注册资本	13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3 年 04 月 13 日
主要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礼品花卉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水资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江阴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三、本次无偿划转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1、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前，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2、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前，公司控股股东为公用事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公有资产公司；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后，公用事业集团与公有资产公司并列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公有资产公司。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不涉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关承诺。

3、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用事业集团与公有资产公司对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分别披露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南水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江阴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江南水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江阴市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本次无偿划转股权事项尚需办理股权过户等相关手续，本次无偿划转股权事

项能否最终完成实施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